



“别人家的孩子”， 也有你不知道的忧伤（上）

■ 郝景芳

很多人小时候，都曾经被父母口中“别人家的孩子”笼罩。那个孩子从小学一年级的期末考试就考年级第一，平时参加各种活动，该玩的都玩，到了高三高考，依然是年级第一名，毕业之后，又拿到硕士、博士和国际奖项。如果有这样一个孩子，是不是很遭恨？

很不幸，我自己就是这样——一个遭恨的“别人家的孩子”。这点我平时都不敢讲。

但其实我自己知道，我心中的自我，和别人看到的这个“别人家的孩子”，绝对不一样。

我心中的成长岁月，失落多于骄傲。在我自己的眼中，成长并不是充满成功，而是一条永远朝向心中光亮奔跑却跑不到的路途，我不断靠近心中之光，可是一次次，总是达不到，而且离目标越来越远。我在不断失望的过程中鼓起勇气，慢慢长大。

我的自我感知，就是向遥远的光亮奔跑的孩子。那光芒太远，令我忧伤。

遥远的光亮是什么呢？是一种“未来我的人生要像这样”的模糊的感觉。

我在学业上一直有遥远的光亮。但考试从不是我的主要目标。初中的时候，我平生最爱的语文老师给我们推荐了《火与冰》，我和几个朋友后来一直追随先锋文学。语文老师鼓励我们自由写作，我于是写了幽默点评三国，也写了讽刺现实，还写了几个羞怯的小说。那个时候的我，野心勃勃想要高中的时候出版一本畅销书。

但高一之后，一系列阅读让我开始无法提笔。先是马尔克斯的《百年孤独》，我当时就被惊呆了：怎么还能有人写得这么好！他不动声色的讽刺、突如其来的转折、惊人的想象，

一切都是更高级的写作手法。

跟马尔克斯的现实讽刺相比，青年先锋文学作家就显得太浅白而抖机灵了，看我的写作，更是幼稚得不忍直视。然后我读到卡尔维诺的《看不见的城市》，又被惊呆了：怎么还能有人如此轻灵又深刻！没有任何炫耀学识的大段落，没有厚重历史，但就是能在每个章节读出哲学的闪光，看出洞察。

从那个时候开始，我的写作就谦卑多了。还是试着写了点小说，但一直没有贸然发表。我心里有了光，是马尔克斯、卡尔维诺、罗曼罗兰、福克纳、塞林格、博尔赫斯、加缪。

后来我尝试在文章里加一点马尔克斯似的非现实元素，但一直不太成功。我写细腻灵动的故事，远没有塞林格的微妙。写短促尖锐的小说，也比博尔赫斯的睿智差太远。少年作家的妄念打消了，我的全部愿望

变成能写一些和我心中的偶像相提并论的作品。

这些是我文学上遥远的光。为了与心中的光贴近一点，我从中学到大学一直尝试，一直笨拙而艰苦地尝试。不断去读文学作品，不断尝试新的笔法。

大四开始写小说之后，写下的最早的科幻就是《祖母家的夏天》和《看不见的星球》，向博尔赫斯和卡尔维诺致敬。

因为心中有光存在，因此从来没有觉得自己成功。即使高考作文还不错，即使出了书，即使得了雨果奖，在心里仍然和那遥远的光芒差得太远太远。至今我仍活在时常的气馁中，但在气馁中继续给自己鼓起勇气。

也有人问我，你这么喜欢文学，高三又得了新概念作文一等奖，为什么不读中文系？

一方面原因是，我没觉得新概念作文获奖就能证明自己有文学才能；另一方面原因是，我心里当时还有另一个更远、更强烈的光芒照亮。

这要追溯到小学三年级。我爱上看《少年科学画报》，被里面趣味的机器人漫画迷住了。后来读《十万个为什么》，我在天文卷里读到，宇宙里有一种奇特的星星：“中子星上面每一立方厘米物质，都需要一万艘万吨巨轮才能推动。”我当时惊呆了。后来不止一次



大三的我，清华东大操场

跟人讲过，每个人一生中可能都会有一些晕眩时刻，这就是让我目瞪口呆的晕眩时刻。

从九岁开始，我就想学天文学。中间虽有反复摇摆，但是最终我第一志愿填了物理系。为什么不报中文系？因为我最大的梦想是住在群星之巅啊！

高三的时候，我偶然看到一些有关量子力学的科普作品，被深深吸引住了。后来，顺着这条线，我读到了玻尔、海森堡和薛定谔。

在这个时候，我正式找到了人生最大的偶像：薛定谔。读到他的一篇文章，有关宇宙与人的意识，让我一下子有开窍的感觉。有关意识的本质，有关感官与现实的关系。

在那之后，我热烈爱上科学哲学。又找了薛定谔和笛卡尔、莱布尼茨、牛顿的一些文章。

我后来了解到，薛定谔三十几岁发表了著名的薛定谔方程，他写的一本小册子《生命是什么》直接影响到克里克发现DNA。他对古典哲学和古印度哲学有深入研究。他懂六国语言，曾经把《荷马史诗》从古希腊语翻译成德语，他业余时间喜欢写诗，喜欢雕塑，喜欢和生物学家友人一起散步，讨论生命哲学。他低调、内敛、思辨，对经历的二战磨难讲得云淡风轻。

他就是我最想成为的那类人：洞悉世界，洗尽铅华。

大学时最大的失落就是发现，我自己的思考能力和成果恐怕永远也赶不上偶像的衣服一角了。我对物理实验现象的理解只能做到皮毛，没办法参透出更高层次的规律。我的数学能力也很局限，心里的图景，完全没法用数学语言表达。这

时才知道偶像轻描淡写的方程有多不容易。

有人问我，大学时的失落和焦虑是不是因为在班里排名不好。这只是很少一部分原因，我心里巨大的忧伤，是发现自己一辈子也达不到偶像的思维境界了。

我的成长就是这样，与不断的忧伤相伴。永远觉得自己还不够好，心中的光很遥远，只能做到期望的一小部分。如果目标是100，那么我的人生成就，无论是清华、出书，还是雨果奖加起来，也到不了10。

我的努力是因为心中有光，忧伤也是因为心中的光。我从来没觉得自己就是“别人家的孩子”，因为我心中也有“别人家的孩子”，他们是真正值得追寻的光。

在这样反反复复失落和忧伤的过程中，我却有了意想不到的所得。

如果你给自己设定的目标是100，最后哪怕只做到10，内心失落，但也会惊讶地发现，自己很拿不出手的成绩已经比环境的要求高一些了。对周围来说，做到10已然不错。

我心中对高考的感觉就是这样。我知道自己需要通过高考，但从来没有把高考当作目标。高考只是我摘星之梦的一小步，距离洞悉宇宙的秘密，还有十万八千里。我渴望找到宇宙的宝藏，因此必须学一些基本技能。虽然最后的结果显示，我可能永远找不到宇宙的秘密了，但由此积累的技能，应付高考还是绰绰有余了。

这是我近期才想明白的事：把梦做大一点没坏处，梦做大了，现实中的挑战都是小事。即使充满失落和忧伤，在别人看来也已经挺成功了。

如果希望我给后来的孩子们一些建议，那可能只有这一

点：把梦做大一点，看得远一点，即使做不到也没关系。即使到不了宇宙尽头，也强于只看到水塘尽头。

现在回想起来，所有的忧伤都是值得的。忧伤是因为有追求。

那我是如何生成这种自我推动的梦想呢？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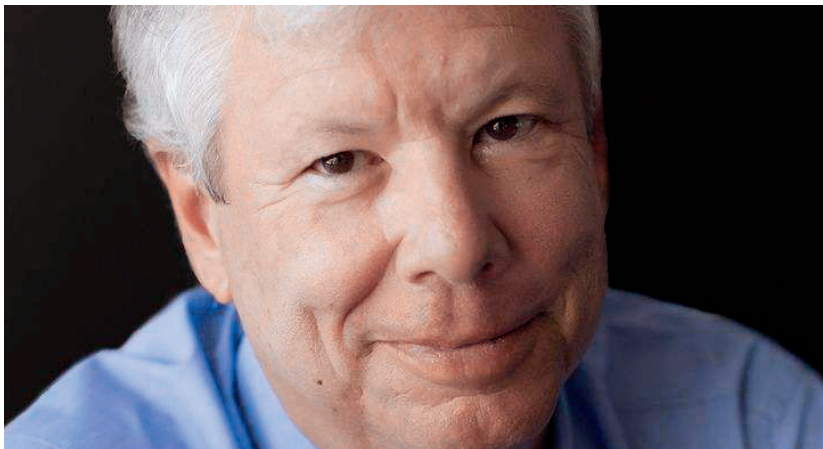
“我也没怎么特别培养，平时都不管她，她都是自己学的。”我母亲总是这样说。

我母亲说的话并不是藏着掖着，也不是假话，我父母确实从小不怎么管我，基本上任由我自己长大。

从小到大，父母没有检查过我写作业，也不会催我写作业。放学先在楼底下跟小朋友玩，写完作业看动画片和电视剧到十点多。不会做的题并不问父母，都在学校自己想办法解决。除了学校推荐的辅导班，父母不曾给我报培训班。高考报专业父母没有任何干预。

但我的父母是完全放养，毫不过问我的成长吗？或者说，放养就是父母的养育密码吗？

并不是的。父母不管我，但他们做到了助推。去年诺贝尔经济学奖获得者泰勒有一本书叫《助推》，就是讲用一些无形的方式引导，让人不知不觉中行为被改变。家庭教育的最高境界就是让孩子觉得：这一切都是我自己的。☞



2017年诺贝尔经济学奖获得者理查德·泰勒